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》。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需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目的

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50%以上，主要采用美元、欧元进行结算。在人民币对外币汇率浮动的背景下，公司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。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，通过合理的人民币远期外汇交易，有效降低汇兑损失风险。通过远期外汇交易，公司可有效规避汇率风险，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，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。

二、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

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在银行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远期结售汇业务，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、金额、汇率和期限，到期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、金额、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的业务。

三、预计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情况

1、远期外汇交易品种

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，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——美元、欧元，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，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外汇交易业务。

2、预计业务期间和远期外汇交易金额

公司预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，美元币种金额不超过 2,000 万美元及欧元币种金额不超过 1,600 万欧元。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3、公司已开展远期外汇交易情况

2016年度，公司未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。

四、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

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、保值的原则，不做投机性、套利性的交易操作，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回款期限和回款金额进行交易，满足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。

远期外汇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，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，但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：

1、汇率波动风险：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，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，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，造成汇兑损失。

2、客户违约风险：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，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，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。

五、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原材料直接对外采购，采用外币交易直接支付外汇，以减少外币结汇量，从而降低汇兑损益。

2、公司采用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，以便确定订单后，公司能够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；若汇率发生巨幅波动，当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，公司会提出要求，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。

3、公司已制定专门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，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、审批权限、责任部门及责任人、内部操作流程、信息隔离措施、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、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，以降低内部控制风险。

4、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，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，积极催收应收

账款，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